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CRUIT HOLDINGS LIMITED

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0)

董事調任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之變更

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由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起，林美蘭女士(「林女士」)因集團內之職務轉變而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調任」)。於同日，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

董事會亦宣佈，由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起，何淑儀女士(「何女士」)於調任後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之職務。何女士仍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林美蘭女士，現年 41 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公司之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林女士辭去執行董事職務，但繼續在董事會出任非執行董事。林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林女士積逾十九年財務工作經驗，並曾先後在香港主板上市公司擔任高級財務管理職位。林女士於調任前為救世軍港澳區之財務總監。林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林女士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City Apex Limited 之董事。除上述披露者外，林女士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林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之權益。

林女士已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職務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董事服務合約」)。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林女士提供之服務支付董事袍金 50,000 港元。於調任後，董事服務合約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終止，而林女士並無就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而與本公司訂立固定或建議服務年期。然而，林女士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董事袍金將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所付出之時間、能力及專業知識後釐定及批准，並將於每年審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林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劉竹堅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竹堅、何淑儀、周素珠及林美蘭，非執行董事溫兆裘、李澄明及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李靜文、鄭炳權及田耕熹組成。

* 僅供識別